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 把握好“关键时期”的“承前启后”

□ 黄银 营增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为未来五年发展擘画新蓝图。“十五五”时期承“十四五”之坚实开局，启2035之远景目标，是衔接两大阶段的关键五年。既要巩固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等跃上新台阶的成果，更需应对风险挑战、破解发展差距。应立足党以五年规划推进现代化的治理经验，探析“十五五”的目标体系、主题主线与重大举措，把握这一“承前启后”的关键时期，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 制定和实施五年规划是 我们党治国理政的重要经验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科学制定和接续实施五年规划，是我们党治国理政一条重要经验，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一个重要政治优势。五年规划以阶段目标持续推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是国家战略实施的核心机制。自1953年实施以来，五年规划已成为我国极具特色和效能的制度安排。作为党领导人民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抓手，五年规划不仅承载着国家发展战略的中长期目标，也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显著优势。从“一五”计划到“十四五”规划，这一制度贯穿了我国从农业国向工业国、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从初步小康向全面现代化的历史进程，是国家实现跨越式发展、应对复杂挑战、保持战略定力的关键机制。“一五”至“五五”通过重工业优先战略，为现代化奠定了初步物质和技术基础，为改革开放后的经济腾飞奠定了物质和技术基础。“六五”至“九五”借助改革开放激发市场活力，推动现代化进入高速增长轨道，国家综合国力大幅提升。“十五”至“十二五”时期，推动现代化向全面协调可持续方向转型，在基础设施建设、科技创新、社会事业等领域取得历史性突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快速推进。“十三五”至“十四五”确立高质量发展主题，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

五年规划之所以能够持续发挥效能，根本在于其独特的制度逻辑和治理优势。一是五年规划始终服务于党和国家在不同历史阶段的中心任务，具备强烈的战略引领性。通过设定既立足当前又着眼长远的发展目标，五年规划将国家愿景转化为具体行动方案。二是五年规划通过“国家总规—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地方规划”四级联动机制，实现中央与地方、政府与市场、短期与长期的有机协同，具备高度的系统集成性。这种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规划体系，确保了政策的一致性和有效性。三是五年规划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民生改善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具备鲜明的人民导向性。从“菜篮子”工程到义务教育普及，从医疗保障覆盖到养老服务完善，五年规划始终

关注群众切身利益。四是五年规划能够在面对外部冲击和内部转型压力时，动态调整目标、优化政策组合，强化风险防控，具备强大的制度韧性。这种制度优势，使五年规划成为国家治理体系应对不确定性、实现长期战略目标的中坚力量，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的重要体现。

## 准确把握“十五五”时期 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和主题主线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谋划“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准确把握“十五五”时期的阶段性要求，着眼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紧紧围绕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十五五”时期作为衔接“十四五”收官与2035年远景目标的关键五年，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具有承前启后的战略定位。实现2035年基本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需历经“十五五”“十六五”的接续奋斗，其中“十五五”时期正是继承“十四五”时期取得的重大成就、向着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全面发力的决定性阶段，在我国现代化建设中具有特殊的里程碑意义。

从发展阶段特征看，“十五五”目标承载着重要历史使命：要推动我国从“中等偏上收入组”向“高收入组”国家跨越，破解“中等收入陷阱”风险，为中国式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这一时期的目标实现高质量发展，将直接决定我国现代化建设的成色与后劲，既是对“十四五”时期发展成果的巩固拓展，更是为“十六五”时期的冲刺突破创造条件。

从历史方位来看，“十五五”时期面临的是“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复杂环境。虽然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但更要清醒认识到其与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这些差距主要体现在五个维度：其一，在科技自立自强方面，基础研究投入不足，原始创新能力相对薄弱，关键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局面尚未根本改变，科技创新体系整体效能需进一步提升。其二，在高质量发展基础方面，产业结构以传统制造业为主，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规模和质量仍需扩大，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亟待完善，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存在卡点堵点。其三，在民生保障与共同富裕方面，城乡区域发展差距、收入分配不平衡问题依然突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有待提高，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任重道远。其四，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传统产业绿色化改造与能源结构优化任务繁重，生态环境质量从量变到质变的基础尚不牢固，“双碳”目标实现任务艰巨。其五，在国家安全体系方面，能源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国防安全等领域仍需加强，重大风险防范化解能力需要提升，社会治理

现代化水平亟待加强。

基于这样的发展阶段、历史方位和现实差距，“十五五”时期确立了系统性的奋斗目标体系。这一目标体系涵盖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科技自立自强水平大幅提高、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社会文明程度持续提升、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改善、美丽中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国家安全屏障更加巩固等多个维度。其中，高质量发展是统领全局的核心目标，科技创新是驱动发展的第一动力，改革开放是破解发展难题的关键一招，民生改善是发展的根本目的，安全稳定是发展的重要保障。因此，这些目标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相互关联的有机整体，共同构成了“十五五”时期发展的战略框架，体现了发展与安全、效率与公平、经济与生态的辩证统一。

“十五五”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主题主线具有内在统一性，是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新发展阶段为历史方位、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导原则、以构建新发展格局为路径选择的有机整体。新发展阶段是主题主线的现实基础，界定了“十五五”时期的发展方位与时代特征。新发展理念是主题主线的灵魂内核，为现代化建设提供根本遵循。新发展格局是主题主线的实践路径，为高质量发展提供载体支撑。高质量发展作为主题主线的核心目标，统领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与新发展格局的实践方向。

“十五五”时期作为现代化建设的关键阶段，其目标设定体现了战略性与操作性的统一，主题主线彰显了连续性与创新性的结合。深入理解和把握这一时期的目标要求与主题主线，对于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推动实践具有重要意义。只有在准确把握历史方位、认清现实差距的基础上，坚定不移贯彻高质量发展要求，才能确保“十五五”时期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 深刻领会“十五五”时期的 重大举措和实践要求

“十五五”时期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五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必须推出具有创新性和突破性的重大举措。“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以下原则：即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局面，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奠定坚实基础。“十五五”规划建议共15个部分、61条，分为三大板块，在第二个板块分论中，分领域部署了“十五五”时期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我们要充分理解和把握这些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的重要意义和实践要求，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方面，要坚持以实

体经济为根基，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分行业做好战略设计和精准施策，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未来产业，开辟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制造等新赛道。深入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推广先进适用技术，提升产品质量和附加值。

在科技创新方面，要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开放创新生态。实施新一轮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瞄准人工智能、量子信息、深空深海探测等前沿领域，集中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改革科研项目管理机制，建立以信任为前提、以绩效为导向的经费管理制度，赋予科学家更大的技术路线决定权和经费使用自主权。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支持领军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推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完善科技人才培养体系，建立与国际接轨的高层次人才引进机制，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氛围。

在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方面，要深入实施区域重大战略，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扎实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高标准高质量建设雄安新区。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加强生态环境系统保护修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打造高质量发展典范。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完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健全区域战略统筹、市场一体化发展等机制，更好促进发达地区与欠发达地区、东中西部与东北地区共同发展。

在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方面，要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重点控制化石能源消费，逐步转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大力发展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提升可再生能源比例。加快节能降碳先进技术研究和推广应用，推动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绿色化改造。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增强全民节约意识和环保意识。

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就业促进机制，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稳步提高保障水平。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教育质量。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努力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

【作者单位：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经济学教研部】

# 义利之辨：人文经济学视野下的儒商精神

## 人文经济大家谈

以资本增殖和利润最大化为导向的经济模式，日益显露出其内在的局限性。生态危机、社会撕裂、信任缺失等问题，促使人们重新审视经济发展的终极目的与商业活动的伦理边界，思考一种更加和谐均衡的人文经济学。在此背景下，发轫于中华文明沃土的“儒商精神”，以其深厚的人文底蕴与伦理关怀，为我们提供了极具启示性的东方智慧。

从人文经济学的视野来看，经济学不应仅仅是关于“物”的科学，更应是关乎“人”的学问，旨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与社会和谐。儒商精神正是将儒家的价值理性注入商业的工具理性之中，其核心要义集中体现在“义”与“利”的辩证关系上，具体展开为“义利相生”“义以生利”“先义后利”与“以义制利”四个层层递进的维度。

## 义利相生 超越对立的商业哲学基石

西方古典经济学基于“经济人”的理论假设，将“利己”作为不言自明的前提，把人视为孤立的、以追求利益最大化为目标的原子化个体，无形中预设了“义”与“利”的内在紧张关系，剥离了人的社会性、道德性和文化属性，在实践中容易引发道德失范、信任危机和唯GDP论。然而，中国先秦儒家将伦理价值嵌入经济活动的核心，突出经济本身的人文色彩，并非简单地“重义轻利”，而是深刻认识到“义”与“利”的共生性，此即“义利相生”的哲学基础。

儒家并不绝对地排斥“利”。孔子曾言：“富而可求也，虽执鞭之士，吾亦为之。”（《论语·述而》）这里孔子首先划定了求利的伦理边界，肯定了求取财富的正当性，只要正当，即使做下等差役也愿意。这是儒商精神的第一层含义：承认“利”的客观存在与合理性，并将其纳入“义”的框架内进行疏导。在商业实践中，这意味着企业必须满足股东、员工、消费者等各方的基本利益诉求（利），但这个过程必须建立在公平、诚信、不损害他人与社会的前提之下（义）。一个健康有序的市场，本身就是“义”与“利”相互促进的生态系统，诚信的交易降低沟通与监督成本，公

## 义以生利 人文驱动之长期主义

平的竞争激发创新活力，这些都为可持续的“利”创造了条件。因此，“义利相生”是儒商精神的逻辑起点，它破除了非此即彼的二元对立，为商业活动奠定了兼顾伦理与效益的哲学基石。

## 义以生利 人文驱动之长期主义

如果说“义利相生”是原理，那么“义以生利”便是这一原理在商业战略层面的直接体现。它揭示了“义”并非“利”的代价或成本，而恰恰是“利”尤其是长久稳固之“利”的根本源泉。

古人“立德、立功、立言”三不朽的思想，已蕴含了对持久价值的追求。（《左传·襄公二十四年》：“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虽久不度，此之谓不朽。”）在商业上，这种追求转化为通过建立崇高的商业道德（立德）来成就稳固的商业功业（立功）。

此之“义”，在微观层面，体现为对产品质量的精益求精、对顾客真诚服务的极致追求。正如《论语》所言：“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论语·卫灵公》）对企业而言，“善其事”是提供卓越的用户体验，“利其器”则不仅是技术硬件，更是秉持持续、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这一“软器”。一个坚守质量、童叟无欺的企业，自然能赢得消费者的信赖与口碑。

在中观层面，“义”体现为对员工、合作伙伴的仁爱及诚信。孔子强调“君子信而后劳其民”（《论语·子张》），管理者只有建立信誉，才能有效地驱动团队。这种由“义”内化而成的组织资本与人力资本，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组成部分。

在宏观层面，“义以生利”是一种典型的长期主义战略。财富（利）是道德（义）的必然结果，是价值链的末端，而非开端，这就要求企业家超越短期的利润指标，致力于构建以信任、声誉和责任感为核心的德性价值和人文资本。这种资本虽无形，却能为企业带来源源不断的、竞争者难以复制的“利”。

## 先义后利 商业决策的价值排序

## 韩涛

在现实的商业决策过程中，“义”“利”之间的紧张不可避免，当“义”与“利”发生短期或表面的冲突时，儒商精神的价值排序是清晰而坚定的，即“先义后利”，这不仅是道德律令，更是一种深谋远虑的商业智慧。

“义”“利”是人类两种不同的价值追求。孔子认为，只有“合义”地得到财富才是儒商精神所认可的，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儒商首先是一个“道德人”和“社会人”，其次才是“经济人”。《论语》的警示，正是对脱离伦理约束的逐利行为的批判，在这方面，人文经济学对“经济人”假设的说法具有反思与警醒意义。

荀子这样表达“义”“利”的先后顺序：“先义而后利者荣，先利而后义者辱。”（《荀子·荣辱》）将“义”置于“利”之前，能获得荣耀与长远发展。这背后的逻辑是，任何背离道义而攫取的利益都如同沙上之塔，潜藏着巨大的风险。通过假借伪劣、坑蒙拐骗或许能得一时之暴利，一旦东窗事发，企业面临的将是法律的严惩、市场的抛弃和声誉的破产，最终“利”尽“辱”来。

因此，“先义后利”是儒商在复杂商业环境中保持定力、规避风险、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大道和准则。

## 以义制利

## 儒商的内在修为与商业智慧

“以义制利”是儒商精神的最高境界，它既是企业家内在的修身功夫，也是商业力量在社会层面的自我约束与升华机制。

追求财富是经商的目标之一，但利润不是唯一目标，经济活动不仅仅是为了物质利益的获取，还应彰显人文价值和社会责任。中华儒商精神体现了这种以人为本的价值追求，矫正极端功利主义带来的弊端。孔子认为：“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处也。”（《论语·里仁》）这里的“道”，便是“义”。孔子考虑到了“欲富患贫”的人性前提，承认人们追求财富的必然性和合理性，但同时突出“义”，当对财富和地位的欲望涌动时，需要用“义”来进行审视、规范和节制。从人文经济学视角看，经济发展必须服务于“人”的全面发展与“社会”的整体福祉，它追求的“利”是广泛的、长期的、共享的福祉，而不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强调：治国必先治党，党兴才能国强。管党治党越有效，经济社会发展保障就越有力。必须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决把党的自我革命要求落实到位，推进党的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定不移开展反腐败斗争，为实现“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提供坚强保证。

如何成功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党的十八大以来，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走好新时代的赶考路上，我们党在毛泽东同志当年给出“让人民来监督政府”的第一个答案基础上，给出了第二个答案，那就是不断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可以说，“两个答案”是互补关系和内外因关系，彼此相辅相成、相互促进，在外部监督与内部监督的良性互动中共同确保党长期执政、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奋斗目标。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更要准确理解和把握“两个答案”的实践要求。

坚持人民至上是价值追求。人民立场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立场，坚持人民至上是中国共产党永恒的价值追求。坚持人民至上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重要历史经验，是中国共产党性质和宗旨的体现。过去一百余年来，党向人民、向历史交出了一份优异的答卷。现在，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我们党执政兴国最大的底气依然是人民，走好新时代的赶考之路，最可依靠的深厚力量依然是人民。我们要站稳人民立场，践行群众路线，与时俱进地把握广大人民群众的诉求，根据社会矛盾的变化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坚持以人为本，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发挥群众首创精神，紧紧依靠人民推动改革，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人民监督和自我革命都是在党的领导下进行的。新时代新征程，世情国情和党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要求我们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维护党中央权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具体而言，一是不断增强维护党中央权威一领导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坚持不懈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通过构建“立体化”党员教育阵地体系，促进党员教育便捷化、精细化和全面化，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广大党员的自觉行动。二是健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包括建立健全党委会议事决策制度机制，完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提升决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确保党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健全党领导各类组织、各项事业的制度，包括党领导人大、政府、政协等方面的制度，通过制度建设确保党在各种组织中发挥领导作用，同时党的领导制度化，通过制度建设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国家治理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实现党的领导全覆盖，落实到党和国家事业的各方面。

协调推进党内监督与人民监督。从人民监督到自我革命，这是党在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和改革的伟大实践中不断进行实践探索和理论创新的重要表现，也是对百年来党的自身建设实践和70多年来党全面执政实践经验教训的深刻总结。新时代推动协调推进党内监督与人民监督及其构建以党内监督为主导贯通各类监督的监督体系。具体而言，要加强三个方面的建设：一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牵住“牛鼻子”，压实“第一责任人”。要健全责任清单与履责纪实制度，完善追责问责与评议质询机制，强化考核问责与结果运用，以党内监督带动人民监督，形成以上率下、上下贯通的制度闭环。二是完善巡视监督机制，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要把巡视监督放到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大格局中去谋划，推动巡视与纪检监察、派驻、审计、群众监督等力量统筹衔接；要深化政治巡视内涵，把抽象政治要求转化为可检查、可量化、可问责的具体条目；要强化整改和成果运用，深化巡视成果共享，推动巡视监督与人民监督深度融合。三是完善人民监督机制，拓宽渠道、创新方式。人民监督是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要求。要丰富人民监督的制度载体，做实人大监督，强化政协民主监督、拓展群众监督；要创新基层监督实现形式，深化基层财务公开，全面推广“互联网+监督”模式，建立群众自治监督组织；要强化舆论监督与网络监督，建立重大舆情快速核查、及时回应、闭环处置机制，完善政务新媒体矩阵，规范网络举报平台；要健全人民监督与党内监督贯通机制，建立“问题双向移交”制度，完善“监督信息共享”平台，推动监督靶向向社会公开。

推进党的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定不移开展反腐败斗争。自我革命是我们党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从抓作风入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是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的一条重要经验。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必须常抓不懈。必须咬住“常”“长”二字，经常抓、深入抓、持久抓，以滚石上山的劲头、爬坡过坎的勇气，保持定力、寸步不让，直至真正化风成俗。中央八项规定是“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是新时代管党治党的标志性措施。要锲而不舍坚持下去，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对顶风违纪行为露头就打，从严查处。把作风建设要求融入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反腐败建设、制度建设之中，同正风肃纪反腐贯通起来。腐败是我们党面临的最大威胁，是危害党的生命力和战斗力的最大毒瘤。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要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以刀刃向内的勇气，向党内顽瘴痼疾开刀，坚持标本兼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的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

【作者单位：山东省委党校（山东行政学院）】

（作者系四川师范大学巴蜀文化研究中心副研究员）